

岑溪市诚谏镇中学采购合同

甲方：岑溪市诚谏镇中学（采购单位）

乙方：岑溪市集景园文具阁（供应商）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物资采购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质量要求和服务

1、乙方提供的货物是未经使用全新的产品。

2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至满期止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，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或者退换。在质保期内，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。

3、甲方在使用过程小发生质量问题，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到达甲方现场。

4、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，由国家和梧州市政府指定的质量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，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，甲乙双方应当接受。

二、包装、发运及运输

1、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于运输距离、防潮和防破损装卸要求的包装，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输到达甲方指定地点。

2、乙方负责将货物安全送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，不另收任何费用。

3、货物在交货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。

三、验收

1、甲方对乙方所交货物依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进行现场验收；质量达到技术要求的，给予签收，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。

2、甲方应在货物运到交货地点后立即验收，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，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。

四、交货期及交货方式

1、交货期：乙方按甲方规定时间准时交货。

2、交货方式：以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，须安装的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付清货款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、逾期交货或付款的，每天按合同额的 1‰对违约方进行罚款。

2、乙方逾期超过 10 天仍不能交货的，甲方可解除双方的供货合同，造成甲方损失的，由乙方负责赔偿。

3、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、型号、规格、质量不符合规定标准的，甲方有权拒绝收货。乙方向甲方偿付货物总值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。

4、甲方不按规定时间予以验收货物的，每天按合同额的 1‰进行罚款；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的，应向乙方偿付货物总值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。

七、仲裁

双方在执行合同小所发生的一切争议，应通过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则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仲裁部门提交仲裁或法院起诉。

八、合同生效及其它

1、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，盖章后生效。

2、合同执行小，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，由双方协商确认后，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

3、本合同一式贰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均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 方：岑溪市诚谏镇中学

乙 方：岑溪市集景园文具阁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

日 期： 年 月 日

以下附件采购内容清单

采 购 清 单

序号	名称及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
1	笔记本	个	80	9.50	760.00
2	教案本	本	100	2.50	250.00
3	软抄	本	60	6.50	390.00
4	订书机	个	19	32.00	608.00
5	荣誉证书	本	50	5.50	275.00
6	文件盒	个	60	18.00	1080.00
7	奖状	张	1000	0.20	200.00
8	3号国旗	面	10	50.00	500.00
9	9V 电池	粒	29	5.00	145.00
10	长尾夹	盒	26	18.00	468.00
11	长尾夹	盒	18	16.00	288.00
12	长尾夹	盒	19	13.00	247.00
13	电池	盒	2	150.00	300.00
14	签字笔（黑）	盒	36	10.00	360.00
15	签字笔（红）	盒	24	10.00	240.00
16	中性笔	盒	20	33.00	660.00
17	A4 纸	件	10	220.00	2200.00

18	听课本	本	210	2. 50	525. 00
19	80 页笔记本	本	120	3. 50	420. 00
20	错题本	本	1200	2. 00	2400. 00
21	凭证	本	300	3. 00	900. 00
22	白板笔	支	20	10. 00	200. 00
23	白板墨水	瓶	50	32. 00	1600. 00
合计					15016. 00